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rilliance Auto

華 晨 汽 車

## BRILLIANCE CHINA AUTOMOTIVE HOLDINGS LIMITED

(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4)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收益表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惟每股金額除外)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810,302	3,167,327
銷售成本		(2,449,006)	(2,710,864)
毛利		361,296	456,463
其他收入		18,770	5,948
銷售開支		(200,869)	(173,755)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9,382)	(137,247)
利息收入		36,840	32,884
財務成本淨額		(101,813)	(95,471)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61,674	51,437
共同控制實體		1,374,637	897,851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5	1,381,153	1,038,110
所得稅開支	6	(52,739)	(10,662)
期內盈利		1,328,414	1,027,44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332,316	941,256
非控股權益		(3,902)	86,192
		1,328,414	1,027,448
股息		-	-
每股盈利	7		
-基本		人民幣0.26532元	人民幣0.18846元
-攤薄		人民幣0.26406元	人民幣0.18665元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盈利	<u>1,328,414</u>	<u>1,027,448</u>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6,294	(5,679)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全面(虧損)收入	<u>(31,832)</u>	<u>287,905</u>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經扣除稅項)	<u>(25,538)</u>	<u>282,226</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b>1,302,876</b></u>	<u><b>1,309,674</b></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經扣除稅項)：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306,778	1,223,482
非控股權益	<u>(3,902)</u>	<u>86,192</u>
	<u><b>1,302,876</b></u>	<u><b>1,309,674</b></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96,563	197,5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9,613	1,393,389
在建工程	307,257	276,347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63,240	63,96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73,614	592,44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417,312	3,578,079
一項長期投資之預付款項	600,000	600,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1,628	15,334
遞延稅項資產	-	5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38	11,947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7,591,065</b>	<b>6,779,030</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2,713	585,696
短期銀行存款	84,628	99,928
已質押短期銀行存款	999,740	1,183,064
存貨	859,448	737,338
應收賬款	174,365	101,064
應收聯屬公司賬款	326,375	344,887
應收票據	272,956	430,398
應收聯屬公司票據	593,180	541,411
其他應收款項	425,927	462,916
應收聯屬公司股息	156,083	76,17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4,852	166,048
可退回所得稅	180	293
可退回其他稅項	24,929	17,491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701,434	818,416
出售已終止業務之應收款項	480,495	466,500
<b>流動資產總值</b>	<b>6,707,305</b>	<b>6,031,623</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40,614	1,276,682
應付聯屬公司賬款	1,492,624	1,188,856
應付票據	1,810,854	1,764,354
應付聯屬公司票據	12,466	26,090
預收客戶款項	97,583	109,530
其他應付款項	393,729	547,940
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	40,299	66,884
短期銀行借貸	1,235,560	1,296,630
應繳所得稅	32,033	31,716
應繳其他稅項	115,719	78,905
應付聯屬公司款項	180,112	184,279
<b>流動負債總額</b>	<b>6,751,593</b>	<b>6,571,866</b>

附註

8

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淨額	<u>(44,288)</u>	<u>(540,24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546,777</u>	<u>6,238,78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u>1,400</u>	<u>1,600</u>
資產淨值	<u><b>7,545,377</b></u>	<u><b>6,237,187</b></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b>395,877</b>	394,931
儲備	<u><b>7,905,517</b></u>	<u>6,594,371</u>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8,301,394</b>	6,989,302
非控股權益	<u><b>(756,017)</b></u>	<u>(752,115)</u>
權益總額	<u><b>7,545,377</b></u>	<u><b>6,237,187</b></u>

## 附註

### 1. 組織及營運

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六月九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

本集團之主要活動載列於本業績公佈附註4。

本公司董事認為華晨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華晨」)為本公司之最終持股公司。

### 2. 遵例聲明及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本業績公佈附註3所披露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則除外。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經考慮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後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誠如簡明綜合收益表所示，本集團業績持續改善，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能繼續產生盈利及自經營業務活動產生正現金流量。連同本集團往來銀行及華晨之持續支持，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資金應付營運資金、投資及融資活動所需。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且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乃與本集團有關及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法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輕型客車及汽車零部件。本集團亦透過其主要共同控制實體華晨寶馬汽車有限公司(「華晨寶馬」)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寶馬轎車業務。

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可申報分部：

- 製造及銷售輕型客車及汽車零部件
- 製造及銷售寶馬轎車

鑑於各產品系列所需資源及營銷方針有別，上述各經營分部皆個別管理。

除若干項目(如利息收入、財務成本、所得稅及資產減值虧損等)未有納入計算經營分部之經營業績外，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就分部報告採納之計量政策與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不包括並非直接計入任何經營分部業務活動之上市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一項長期投資之預付款項、向關聯人士股東墊支及公司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惟不包括並非直接計入任何經營分部業務活動之公司負債。

期內收益、按可申報分部劃分之業績及分部業績與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之對賬—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簡明收益表 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分部銷售	<u>2,810,302</u>	<u>26,107,509</u>	<u>(26,107,509)</u>	<u>2,810,302</u>
分部業績	41,611	3,537,792	(3,537,792)	41,611
未分配成本(扣除未分配收益)				(24,781)
資產減值虧損				(7,015)
利息收入				36,840
財務成本淨額				(101,813)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61,674	-	-	61,674
共同控制實體	64,114	1,310,523	-	<u>1,374,637</u>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u>1,381,153</u>

期內收益、按可申報分部劃分之業績及分部業績與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之對賬—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簡明收益表 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分部銷售	<u>3,167,327</u>	<u>17,772,216</u>	<u>(17,772,216)</u>	<u>3,167,327</u>
分部業績	208,692	1,732,131	(1,732,131)	208,692
未分配成本(扣除未分配收益)				(25,090)
資產減值虧損				(32,193)
利息收入				32,884
財務成本淨額				(95,471)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51,437	-	-	51,437
共同控制實體	65,574	832,277	-	<u>897,851</u>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u>1,038,110</u>

#### 4.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按可申報分部劃分之資產與負債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簡明財務狀況 報表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8,286,247	25,107,395	(25,107,395)	8,286,24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73,614	-	-	573,61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580,668	3,836,644	-	4,417,31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1,628
一項長期投資之預付款項				600,000
向關聯人士股東墊支				300,000
未分配資產				99,569
資產總值				<u>14,298,370</u>
分部負債	6,744,397	17,434,107	(17,434,107)	6,744,397
未分配負債				8,596
負債總額				<u>6,752,993</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可申報分部劃分之資產與負債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輕型客車及 汽車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製造及銷售 寶馬轎車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 簡明財務狀況 報表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7,593,932	24,018,218	(24,018,218)	7,593,93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92,441	-	-	592,44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520,126	3,057,953	-	3,578,07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5,334
一項長期投資之預付款項				600,000
向關聯人士股東墊支				300,000
未分配資產				130,867
資產總值				<u>12,810,653</u>
分部負債	6,562,108	17,902,312	(17,902,312)	6,562,108
未分配負債				11,358
負債總額				<u>6,573,466</u>

## 5.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經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後入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扣除：		
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	3,470	-
-其他應收款項	3,546	2,995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	29,198
撤銷其他應收款項	1,442	-
存貨成本	2,436,635	2,730,34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	14,585	14,0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867	53,485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729	1,26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72,574	181,892
研究及開發成本(附註)	670	2,328
存貨撥備	21,457	-
保養服務撥備	8,307	19,2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68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費用	10,491	12,065
機器及設備之經營租約費用	6	-
	<hr/>	<hr/>
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	-	1,072
土地及樓宇之租金收入總額	56	-
撥回已售存貨撥備	9,087	13,210
撥回呆賬撥備：		
-應收賬款	-	2,027
-應收聯屬公司款項	-	1,209
	<hr/>	<hr/>

附註：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 6.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2,739	9,747
有關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	50,000	915
	<hr/>	<hr/>
	52,739	10,662
	<hr/>	<hr/>

即期稅項指期內中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盈利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 6. 所得稅開支(續)

有關本集團期內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支出(抵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	(33,090)
撥回過往確認稅項虧損	46,700	-
動用稅項虧損	3,300	34,005
	<u>50,000</u>	<u>915</u>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以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股份加權平均數		
已發行股份	5,010,769	4,993,969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10,756	588
	<u>5,021,525</u>	<u>4,994,557</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21,525	4,994,557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視作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905	48,417
	<u>5,045,430</u>	<u>5,042,974</u>

## 8.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個月	157,108	90,145
六個月至一年	11,480	3,599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3,083	998
兩年或以上	23,128	23,286
	<u>194,799</u>	<u>118,028</u>
減：呆賬撥備	(20,434)	(16,964)
	<u>174,365</u>	<u>101,064</u>

本集團之賒銷政策乃在進行財務評估及建立付款記錄後，客戶方會獲得賒賬。本集團會調查新客戶及債務人之信貸記錄及背景，並通常向主要客戶收取押金。客戶享有賒銷限額及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之賒銷期，專責員工會監察應收賬款及跟進向客戶收款之情況。本集團會以現金方式或於收取銀行擔保票據時才與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進行交易。

## 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個月	1,176,662	1,151,622
六個月至一年	96,592	63,011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21,817	20,718
兩年或以上	45,543	41,331
	<u>1,340,614</u>	<u>1,276,682</u>

## 10. 或然負債

- (i) 期內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與金杯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金杯」)根據協議，同意就雙方之銀行融資最高金額達人民幣600,0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000,000元)提供相互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金杯提撥循環銀行貸款，本集團公司作出擔保人民幣596,5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6,50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擔保中人民幣214,000,000元以本集團銀行存款質押的形式提供(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4,000,000元)。
- (ii) 期內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與華晨根據協議，同意就雙方之銀行融資最高金額達人民幣1,500,0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00元)提供相互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華晨提撥循環銀行貸款，本集團公司作出擔保人民幣275,0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5,000,000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銷售淨額(主要包括來自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瀋陽華晨金杯汽車有限公司(「瀋陽汽車」)及瀋陽興遠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所營運之輕型客車業務)為人民幣2,810,300,000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人民幣3,167,300,000元下跌11.3%。收益下跌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輕型客車銷售量與去年同期相比有所減少所致。

瀋陽汽車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售出39,704台輕型客車，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售出43,424台減少8.6%。於售出之該等輕型客車當中，中價輕型客車佔31,784台，較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售出33,840台減少6.1%。與此同時，豪華輕型客車之銷售台數則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9,584台下跌17.4%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之7,920台。輕型客車之銷售量下跌乃由於輕型客車市場有所減退，同時本集團現有輕型客車產品之產品周期接近尾聲，而本年度並無推出新型號所致。

未經審核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人民幣2,710,900,000元減少9.7%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2,449,000,000元，減幅與期內收益下跌相符。

未經審核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14.4%下跌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之12.9%。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改變，較高利潤率的豪華產品在期內實現較低銷售額。

未經審核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人民幣5,900,000元增加215.6%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18,8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廢料銷售增長及賺取若干服務相關收入所致。

未經審核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人民幣173,800,000元，或佔營業額百分比之5.5%，增加15.6%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200,900,000元，或佔營業額百分比之7.2%。增幅主要由於廣告開支以及銷售團隊員工成本於二零一二年期間上升所致。

未經審核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人民幣137,200,000元增加23.4%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169,4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曾就過往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的超額撥備作出若干調整，以及於二零一二年地方政府就環境保護實施新收費所致。

未經審核利息收入由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人民幣32,900,000元增加12.0%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36,900,000元，此乃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及已質押短期銀行存款總額與去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銀行存款利率略有增長，亦導致期內利息收入增長。

未經審核財務成本淨額由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人民幣95,500,000元增加6.6%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101,800,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利率增長所致。

本集團未經審核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業績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人民幣949,300,000元增加51.3%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1,436,3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間接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華晨寶馬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貢獻增加。

華晨寶馬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純利貢獻，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人民幣832,300,000元增加57.5%至本年同期人民幣1,310,500,000元。該寶馬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之銷售量達80,792台寶馬轎車，較二零一一年同期55,012台寶馬轎車增加46.9%。華晨寶馬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對本集團之純利貢獻增加，乃由於期內銷售轎車台數增加，以及國產供應商實現成本降低所致。

本集團未經審核除所得稅開支前盈利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人民幣1,038,100,000元上升33.1%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1,381,200,000元。未經審核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人民幣10,700,000元增加392.5%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52,700,000元，此乃由於撥回過往年度已確認之若干遞延稅項資產。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錄得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盈利人民幣1,332,300,000元，相對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41,300,000元，增幅為41.5%。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6532元，相對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為人民幣0.18846元。

## 前景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中國汽車行業增長持續放緩，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之資料，總銷量為9,600,000台，較去年同期增長2.9%，其中乘用車銷量為7,600,000台，較去年同期上升7.1%。儘管市場緩滯，中國豪華乘用車分部繼續表現出眾，期內增長超過25%。

年初，寶馬合營企業於鐵西之第二個新生產廠房開始生產。添置此新生產設施使合營企業產量不久將達每年400,000台汽車。此外，本集團對零部件國產化亦出一分力，全新的寶馬發動機組裝廠場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開設，該廠場長遠而言將為合營企業進一步節省成本。就新產品而言，於年初加入X1運動型多用途車，作為合營企業第三個本地生產的型號，而新一代3系中國專有長轎車近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推出，以滿足中國市場需求。寶馬品牌及產品質素深受中國消費者歡迎，而合營企業在豪華汽車市場所佔份額日益增長。合營企業產品的銷售勢頭強勁，再加上我們的交易商網絡迅速發展，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全國已達到320間網點。寶馬汽車金融公司於營運僅十八個月後，儘管盈利不多，但亦於今年上半年開始有所貢獻。

就輕型客車業務而言，輕型汽車市場於今年上半年增長持續放緩。本集團現有輕型客車產品須作重大升級換代，本集團現正與策略夥伴合作開發新型號並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初推向市場。因此，此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仍將充滿挑戰。除開發中的若干新型號外，本集團同時研究多項選擇以使輕型客車的產品組合日後更為豐富。

除寶馬合營企業及輕型客車業務外，本集團亦於本月較早前與兩間知名金融機構東亞銀行及CaixaBank就成立一間汽車金融合營企業訂立協議。本集團認為中國的汽車售後服務業務具龐大潛力，而此新設的合營企業將使本集團可參與該新崛起但前景可觀的市場分部。

除上文所述外，於業務不斷增長同時，本集團繼續尋求方法進一步理順運作及鞏固企業架構。本集團亦積極物色新的業務機遇，以進一步擴大收入基礎。

## 流動資金現狀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532,700,000元、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84,600,000元及已質押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999,7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應付票據人民幣1,823,300,000元及未償還短期銀行借貸人民幣1,235,600,000元，但並無未償還長期銀行借貸。

##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本業績公佈附註10。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以總負債除以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0.81(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4)。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有所增加所致。

## 外匯風險

本集團認為匯率波幅在將來對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構成之影響不大，假如及有需要時，本集團可能考慮透過外匯合約進行對沖交易以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完成的對沖交易。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約有6,400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有6,400人)。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酬金約為人民幣272,6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1,900,000元)。本集團務使僱員之薪酬水平與業內慣例及普遍市場狀況看齊，並按其工作表現給予獎勵。此外，員工可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維持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是本公司的首要任務之一。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與其二零一一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大致相同，並無重大改變。自刊發二零一一年年報後之主要更新概述於將派發予本公司股東的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內。

##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實務指引，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現時，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徐秉金先生、宋健先生及姜波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秉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董事會

在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吳小安先生(主席)、祁玉民先生(行政總裁)、王世平先生及譚成旭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雷小陽先生(亦稱雷曉陽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秉金先生、宋健先生及姜波先生。

承董事會命  
**Brilliance China Automotive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吳小安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